

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名冊填寫說明

- 姓名：被推薦工作人員之姓名。
-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被推薦工作人員之身分證統一編號。
- 性別：被推薦工作人員之性別。
- 出生年月日：年月日各以兩碼代表，共六碼，如 40 年 2 月 13 日，則以 400213 表示。
- 推薦單位：被推薦工作人員服務單位全銜。
- 職稱：被推薦工作人員之服務單位職稱。
- 戶籍地址：被推薦工作人員之戶籍地址。
 - 縣市別：如臺南市。
 - 區別：填寫區別
 - 里別：填寫里別
 - 鄰別住址：填寫鄰、路／街、巷、弄、號、樓。
- 電話（公）、電話（宅）、行動電話：
 - ★電話格式請以行政區域碼-電話號碼登打，如 06-2955823；行動電話則以 10 碼登打，如 0910123456。
 - 輸入電話（公）完畢後，需按 **Alt+Enter** 強迫至下一列繼續輸入電話（宅），行動電話亦同。
- 希望工作之行政區域：
 - ★本次工作人員遴派作業，工作地點為本市安南區、北區、中西區、東區、南區、安平區。受推薦人請依序填寫希望分配之行政區域，排序最優先者為第 1 欄位，供本會參考。希望工作之行政區欄位請依序位詳填，本會依所填序位分派，如遇希望派往之行政區有超額情形，則分派下一個序位之行政區，本欄位填寫不完整或未填者，由本會參考戶籍地、服務機關所在地或各區工作人員招募情形逕行分派。
- 願意擔任之職務：填寫主任監察員、主任管理員、管理員等職務。
- ※備註：可填寫其他事項供本會及區公所參考，如足資擔任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者請於備註欄內註記。
- ※上述資料輸入完畢後，請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前逕送各區公所。